

附件

湟中区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等 项目实施方案

区人民政府：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青财农字〔2023〕33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及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青财农字〔2023〕736 号），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任务清单的通知》（青农财〔2023〕6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部分中央及省级财政支农专项资金任务清单的通知》（青农财〔2023〕138 号）文件，中央财政下达给我区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资金 310 万元，大学生服务农村合作组织扩大试点资金 126.72 万元。根据资金绩效目标和任务清单，我局安排实施项目 2 项，分别编制了项目实施方案，组织专家评审并修改完善，现将主要内容摘要如下。

一、西宁市湟中区 2023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

（一）项目主管单位

西宁市湟中区农业农村局

（二）项目实施单位

西宁市湟中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站

(三) 项目实施地点

鲁沙尔镇、共和镇、田家寨镇、拦隆口镇、多巴镇、李家山镇、汉东乡、海子沟乡、大才乡、土门关乡 10 个乡镇

(四) 项目建设单位

湟中金薯源马铃薯营销专业合作社、湟中杰达农作物种植专业合作社等已纳入“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平台”且有较强服务能力的 37 家新型经营主体及村集体经济组织。详见表 1。

(五) 项目实施期限

2023 年 2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六) 项目实施规模及内容

1.建设规模

完成托管服务面积 4.43 万亩。

2.建设内容

由 37 家新型经营主体及村集体经济组织为小农户提供粮油作物的耕、种、防、收四个关键环节的全程托管服务。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指引的通知》(青农政改〔2023〕132 号)文件要求,坚持“主体申请、村镇审核、区级筛选”的原则,从纳入到“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平台”的合作社中筛选出符合要求的 37 家新型经营主体及村集体经济组织为小农户提供全程托管服务。

（七）资金筹措及投资预算

1. 资金筹措

项目总投资 310.1 万元，全部为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

2. 投资预算

对完成 4.43 万亩农业生产社会化全程托管服务的 37 家新型经营主体及村集体经济组织进行补助，补助标准参照《青海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农业省产社会化服务项目指引的通知>》（青农政改〔2023〕132 号），补助标准为 70 元/亩，共 310.1 万元，补助面积以实际服务面积和验收面积为准，由区农村经济经营经站对田间作业抽验合格后发放补助资金。各合作社服务面积详见表 1。

表 1 项目建设主体及投资预算表

序号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	项目实施地点	托管面积 (亩)	补助标准 (元/亩)
1	湟中县伟祖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大才乡小磨石沟村	1200	70
2	湟中旭泰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汉东乡拉布尔村、共和镇新湾	2000	70
3	西宁兴盛农副产品营销专业合作社	毛一村、毛二村	2000	70
4	湟中存满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白崖二村、下油坊村	500	70
5	湟中区忠昌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大卡阳村	1000	70
6	湟中区旺隆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拦隆口镇泥麻隆村、邦隆村	500	70
7	湟中农欣马铃薯营销专业合作社	古城沟村，景家庄村	1200	70
8	湟中区满盛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合尔营村，上寺村	500	70
9	湟中林财家庭农场	山甲、王家山	500	70
10	湟中县惠源农产品种植专业合作社	毛家台村、窑洞村	1000	70
11	湟中德发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共和镇南村	700	70
12	湟中杰达农作物种植专业合作社	纳家村、甘家村、岗岔村	2500	70
13	湟中金灿灿家庭农场	田家寨村、甘家村、上阿卡村	800	70
14	湟中区拉沙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民族村、下红村	2000	70
15	湟中区金薯源马铃薯营销专业合作社	中庄村、上庄村、前庄村、白	6500	70
16	湟中县洪有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阳坡村、董家湾村	1400	70
17	西宁市湟中区宏康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扎麻隆村、加拉山	500	70

18	湟中区海子沟鼎丰家庭农场	海南庄村	500	70
19	湟中怡之欣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顾家岭村	1500	70
20	湟中春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朱家庄村、石二村	500	70
21	湟中发丹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白杨口村、小寺沟	1100	70
22	湟中县润农马铃薯种植专业合作社	泗浑河村	1400	70
23	湟中丰祥种植专业合作社	下重台村	700	70
24	西宁湟中区合顺种植专业合作社	田家寨村	1300	70
25	湟中裕章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青峰村、秋子沟村	500	70
26	湟中君昱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万家坪村、水滩村 杨库托	1000	70
27	西宁市湟中存林马铃薯种植专业合作	鲁沙尔镇白土庄村	500	70
28	湟中得利家庭农场	土门关村	500	70
29	西宁市湟中区明强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黄蒿台村	1200	70
30	湟中伟兴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群塔、阳坡一村	800	70
31	湟中华录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阳坡一村、群塔村、鸽堂村	3000	70
32	湟中作平家庭农场	田家寨、李家台、新村	500	70
33	湟中区启魁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民联村	1000	70
34	湟中区鲁起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上鲁尔村	1000	70
35	湟中区合尔营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合尔营村、麻子营村、图巴营村、伯什营村	500	70
36	湟中区众裕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共和镇新庄村，尕庄村	1000	70
37	湟中鲍丰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多巴镇	1000	70
合 计			44300	3101000

二、西宁市湟中区 2023 年大学生服务合作组织试点项目

（一）项目主管单位

西宁市湟中区农业农村局

（二）项目实施单位

西宁市湟中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站

（三）服务合作组织

鲁沙尔镇阳坡村、拦隆口镇卡阳村、鲁沙尔镇阳坡村等 4 个省级乡村振兴示范试点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湟中兄弟马铃薯种植专业合作社、湟中云平种养殖专业合作社、湟中中兴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等 12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泥麻隆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班仲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西堡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等 21 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详见表 2。

(四) 大学生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 1 年，即 2023 年 8 月至 2024 年 8 月

(五) 项目实施规模及内容

1. 实施内容

继续聘用 2022 年服务合作组织的 44 名大学生，服务于 25 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和 12 个专业合作社（详见表 2）。

2. 聘用程序

大学生聘用坚持村合作组织申请、服务人员自愿、择优选用、从严管理的原则。根据青海省农牧厅《关于开展 2018 年大学生创业试点工作的通知》（青农经〔2018〕150 号）文件、青海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开展 2019 年大学生创业试点工作的通知》（青农政改〔2019〕198 号）文件要求，今年不调整服务组织，继续聘用大学生开展服务。因大学生流动产生人员缺口的，按照相关程序新聘用或补录。补录采用服务主体自行推荐符合相关条件的大学生，由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站审核并会议研究同意后，按程序完成空缺补录。

3. 服务内容及工作职责

（1）帮助合作组织完善内部监管机制，规范财务制度，健全内部收益分配制度；切实规范合作组织运行，并提供技术、管

理、市场等方面服务，不断提高合作组织经营水平。

（2）根据地区资源特点，区位条件，帮助确定更为科学、合理的产业发展计划，并积极参与村集体经济组织经营和管理，帮助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3）帮助村委会开展乡村治理体系建设、乡村振兴示范试点建设等方面的工作，协助村委会做好党的“三农”政策宣传，协助村委会处理好日常事务等。

4.考核

（1）考核合格后继续聘用，由管理单位、用人单位和大学生三方签订履合同，服务合作组织。

（2）大学生服务合作组织试点工作由农村经济经营服务站负责落实、组织实施，严格按《湟中区农业农村局服务农村合作组织大学生管理办法》管理。

（3）围绕德、能、勤、绩、廉等方面的表现，重点考核工作实绩，对大学生进行年终考核。确定为优秀、良好、称职和不称职四个等次，考核合格的继续留用，不合格的将不再聘用。

表2 大学生服务合作组织人员分配表

序号	乡 镇	村	服务单位名称	聘用大学生数量(名)	备注
一	4个省级乡村振兴示范试点村			11	
1	李家山镇	岗岔村	李家山镇岗岔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3	续聘
2	拦隆口镇	卡阳村	拦隆口镇卡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3	续聘
3	鲁沙尔镇	阳坡村	鲁沙尔镇阳坡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3	续聘

4	土门关乡	上山庄村	土门关乡上山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	续聘
二	12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12	
5	多巴镇		湟中兄弟马铃薯种植专业合作社	1	续聘
6	西堡镇		湟中禾田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1	续聘
7			湟中云平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1	续聘
8	共和镇		湟中苏尔吉蔬菜种植营销专业合作社	1	续聘
9	拦隆口镇		湟中恩成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	1	续聘
10			湟中振丰种植专业合作社	1	续聘
11			湟中永兴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1	续聘
12			湟中延合种养殖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1	续聘
13	上新庄镇		湟中成贵养殖专业合作社	1	续聘
14	李家山镇		湟中召荣食用菌专业合作社	1	续聘
15	鲁沙尔镇		湟中中兴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1	续聘
16	田家寨镇		青海千紫缘特色种植专业合作社	1	续聘
三	21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1	
17	拦隆口镇	泥麻隆村	泥麻隆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18		拦一村	拦一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19		班仲营桩	班仲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20	多巴镇	幸福村	幸福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21		玉拉村	玉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22		奔巴口村	奔巴口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23	西堡镇	西堡村	西堡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24	共和镇	葱湾村	葱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25		上直沟村	上直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26	田家寨镇	田家寨村	田家寨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27		谢家台村	谢家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28	土门关乡	坝沟村	坝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29		贾尔藏族村	贾尔藏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30	上新庄镇	上新庄村	上新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31		黑城村	黑城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32	鲁沙尔镇	阴坡村	阴坡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33		南门村	南门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34	海子沟乡	沟脑村	沟脑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35	李家山镇	柳树庄村	柳树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36	上五庄镇	小寺沟村	小寺沟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37	包勒村	包勒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续聘
	合 计		44	

(六) 资金筹措及投资预算

项目总资金 126.72 万元, 全部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 主要用于支付聘用的 44 名大学生工作报酬, 工资按季度支付, 每人每月 2400 元, 每季度 7200 元, 全年 28800 元, 共计 126.72 万元。详见表 3。

表 3 资金预算明细表

序号	合作组织	人员数量 (人)	服务期限	季度工资	全年工资	小计
1	乡村振兴试点村	11	1 年	7200 元/季度/人	28800 元/年/人	316800
2	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1	1 年	7200 元/季度/人	28800 元/年/人	604800
3	农民专业合作社	12	1 年	7200 元/季度/人	28800 元/年/人	345600
	合 计	44				1267200